



北京新世纪跨国公司研究所
Beijing New Century Academy on
Transnational Corporations

企
业

Compliance—

全球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Global Companies

郭凌晨 王志乐 主编

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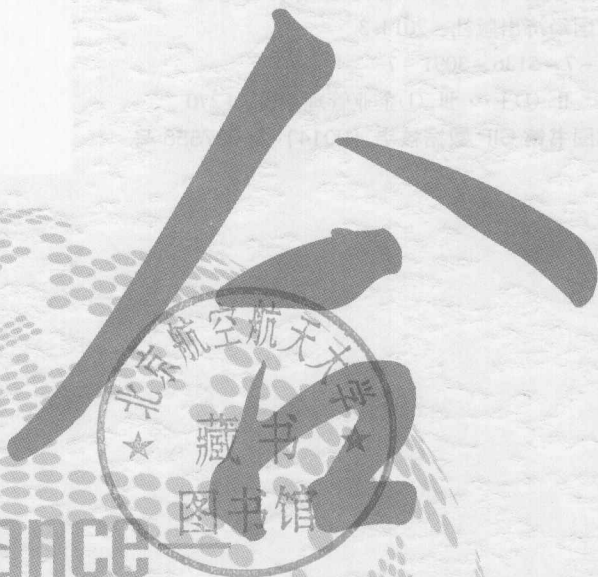
中国经济出版社
CHINA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014040023

D912.290.4
164



北京新世纪跨国公司研究所
Beijing New Century Academy on
Transnational Corporations



Compliance

全球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Global Companies

郭凌晨 王志乐 主编

规



中国经济出版社
CHINA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北航

C1727395

D912.290.4
164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合规——全球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郭凌晨 王志乐 主编.

北京: 中国经济出版社, 2014. 3

ISBN 978-7-5136-3091-7

I. ①合… II. ①王… III. ①企业管理 IV. ①F27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27558 号

责任编辑 李 彪

责任审读 贺 静

责任印制 张江虹

封面设计 任燕飞工作室

出版发行 中国经济出版社

印 刷 者 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

经 销 者 各地新华书店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2.25

字 数 195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3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136-3091-7

定 价 39.00 元

中国经济出版社 网址 www.economyph.com 社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北街 3 号 邮编 100037

本版图书如存在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中心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10-68319116)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010-68359418 010-68319282)

国家版权局反盗版举报中心 (举报电话: 12390)

(服务热线: 010-68344225 88386794)

本书作者

- 郭凌晨 博士,北京新世纪跨国公司研究所研究部副主任
本书主编,总报告主要执笔人,参与修订书稿
- 王志乐 商务部研究院研究员,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第十项原则专家组成员,北京新世纪跨国公司研究所所长
本书主编,撰写本书前言、专题报告“葛兰素史克中国公司商业腐败案的启示”,为本书总报告提供指导意见
- 蒋 姮 博士,商务部研究院副研究员,北京新世纪跨国公司研究所副所长
撰写专题报告“剖析与化解资源诅咒”和“跨国公司在华合规管理的漏洞与填补”
- 丁继华 北京新世纪跨国公司研究所研究部副主任
撰写专题报告“跨国公司在礼品和招待方面的合规管理”、“完善‘黑名单’制度,促进医药购销领域合规反腐”和案例报告“通用电气:诚信合规,基业百年”
- 陈银芬 北京新世纪跨国公司研究所工作人员
负责对外联络和协调,参与前期调研,收集本书研究资料,参与修订书稿
- 徐 婷 北京新世纪跨国公司研究所研究人员
负责对外联络和协调,参与前期调研,收集本书研究资料,参与修订书稿
- 杨雅琴 北京新世纪跨国公司研究所工作人员
参与收集本书附录资料、翻译
- 孙昌军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总法律顾问

撰写案例报告“中联重科:强化合规,廉洁从业”

张拉柱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部部长

撰写案例报告“合规经营是中国企业‘走出去’的第一要务”

富士胶片(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合规委员会事务局 供稿:“富士胶片:从反腐败、
反贿赂项目到合规管理体制”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供稿:“西门子的合规管理体系”

戴姆勒大中华区投资有限公司 供稿:“戴姆勒集团的合规管理体系”

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 供稿:“巴斯夫:合规管理,护航企业可持续发展”

前 言

2008 年底西门子公司因商业腐败问题以 16 亿美元与美国和德国有关执法部门和解。这一事件是全球企业合规反腐的里程碑。从那以来,全球越来越多的企业,特别是在全球范围开展经营的全球型企业加大了合规反腐力度。强化合规反腐成为全球企业发展的一个新趋势。

西门子事件促使我们研究跨国公司的合规与反腐败问题。我们通过调查和研究跨国公司在华经营中存在的合规问题,于 2009 年底撰写了《合规——企业的首要责任》一书。通过调查研究全球公司海外总部以及在华企业,于 2012 年出版了第二本合规的专著《合规——跨国公司发展新趋势》。两年来,全球企业合规反腐有了新的进展,我们的研究也有了新的进展。现在我们出版了《合规——全球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一书。这是我们企业合规系列研究的第三本专著。

“合规”一词是由英文“compliance”翻译而来。对于合规的概念和内涵有一些不同的理解。我们认为,它通常包含以下三层含义:(1)遵守法规,即公司总部所在国和经营所在国的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2)遵守规制,即企业内部规章包括企业的商业行为准则;(3)遵守规范,即职业操守和道德规范等。强化合规是一个企业走向规范经营的系统化过程。广义的“合规”泛指企业在经营活动包括全流程各个环节中承担合规的责任,包括社会责任、环境责任和反对商业腐败等。狭义的“合规”则聚焦在反对各种形式的商业腐败。

其实,跨国公司的合规问题很早就引起人们的关注。过去在海外投资和经营时,一些跨国公司往往不顾及在当地应当承担的社会和环境责任。例如,1984 年 12 月 2 日在印度博帕尔市发生的毒气泄露事件就是美国联合碳化公司印度公司引起的。这场事故造成 20000 人死亡。

30 年来,跨国/全球公司比过去的跨国公司更加强调从事负责任的商业行为。类似博帕尔毒气泄露这样严重的事故减少了,但是全球公司在环境和社会责任方面存在的问题仍然很严重。全球公司应当承担更大的全球责任。全球责任既包括环境和社会责任,也包括合规反腐责任。

最近两年,美英等发达国家以及联合国、OECD 等国际组织正在全球范围加大企业合规反腐的力度。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设立了第十项原则专家组,每年开会推进全球企业合规反腐。OECD 理事会于 2009 年 12 月 26 日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打击国际商业交往中贿赂外国官员的建议》;2010 年 2 月 18 日,通过了《内控、道德与合规最佳行为指南》;2011 年 5 月底,又推出新修订版 OECD《跨国公司行为准则》,此次最重要的修改就是强化供应链合规管理。

美国 1977 年就制定了《反海外腐败法》(Foreign Corrupt Practices Act)。近两年来通过创新执法理念和执法手段,美国有关当局强化了查处力度。2011 年 7 月 1 日英国开始实施《反贿赂法》。法案将与贿赂有关的罪名分为三类:一般贿赂犯罪(包括受贿罪与行贿罪)、贿赂外国公职人员罪、商业组织防止贿赂失职罪。其中防止贿赂失职罪是一个新创造,体现了从重处理到重预防的执法理念的转变。

2005 年以来,美国司法当局处罚了 77 家跨国/全球公司,这些公司在全球开展商业活动时涉嫌有商业腐败行为。这些被处罚的企业中包括了诸多全球知名的跨国/全球公司,例如孟山都、雪佛兰、菲亚特、通用电气、强生、ABB、安联保险、飞利浦和道达尔等。

这些公司商业腐败主要活动往往是为了开拓业务而行贿。例如,飞利浦公司从 1999 年起,通过参加公开招标的方式向波兰医保企业销售医疗器械。1999 年至 2007 年间,公司在至少 30 笔交易中向对方管理层行贿以获取合同。强生公司行贿数个欧洲国家公立医院医生以及向伊拉克支付回扣以获取业务合同。挪威国家石油公司 2002 年至 2003 年,向伊朗政府行贿以换取开采油田合同。

这些公司商业腐败活动的案例表明,如果不能遏制商业腐败行为,全球公司在全球开展商业活动将给各国和地区带来了愈演愈烈的商业腐败。全球公司的腐败行为不仅败坏投资或经营所在国的商业环境,而且将从根本上破坏经济全球化的积极成果。

如同在全球范围因商业腐败而对全球商业环境带来破坏性影响一样,近年来全球公司在中国的商业腐败行为对中国的市场环境也带来了负面影响。根据美国证交会网站提供的资料,2002年以来,已经有25家跨国公司因在华涉案商业腐败而被美国司法部门依据反海外腐败法加以处罚。美国司法当局处罚的25个案例中包括众多知名全球公司,如西门子、戴姆勒克莱斯勒、IBM、辉瑞和朗讯等等。被处罚款额多则十几亿美元,少则上百万美元。

中国政府也高度关注全球公司在华企业的违规问题。2013年7月,中国有关部门调查了葛兰素史克中国公司的商业犯罪问题。根据公安机关提供的信息,作为大型跨国药企,近年来葛兰素史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在华经营期间,为达到打开药品销售渠道、提高药品售价等目的,利用旅行社等渠道,采取直接行贿或赞助项目等形式,向个别政府部门官员、少数医药行业协会和基金会、医院、医生等大肆行贿。同时,该公司还存在采用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通过旅行社开具假发票或虚开普通发票套取现金等方式实施违法犯罪活动。

除了在华外资企业,中国本土企业也面临严峻的合规反腐挑战。

近年来被查处の中石油贪腐案,中石化陈同海案,中移动张春江案(涉及十几个高管)以及铁道部刘志军案等,表明一些国有企业由于公司的治理缺陷,他们往往缺乏完善的合规反腐制度和有效的合规反腐运行机制,特别是缺乏企业的合规反腐文化。

也有一批民营企业被披露存在严重腐败行为。民营企业在很长时间以来享受不到应有的市场主体地位。这种状态导致一些民营企业商业腐败案频发。

还有一些走出去的企业,由于缺乏必要的合规反腐制度以及合规反腐机制,在海外经营中出现商业腐败。世界银行黑名单上已经有十几家中国企业。他们在海外承包工程或其他经营活动中涉嫌商业贿赂。

由于中国市场经济体制还不完善,许多市场经济机制还不健全。各种形式的商业腐败对中国向市场经济体制转型带来极其恶劣的影响。因此,企业的商业腐败在中国带来的负面影响远远超过其他国家。显然,中国企业面临如何遏制全球公司在华商业腐败净化市场环境的严峻挑战。

值得注意的是,近年来越来越多的中国企业开始强化合规经营。中国企业强化合

规经营事实上是企业的又一次提升。

从 20 世纪 80 年代到 90 年代初,中国企业处在第一次提升阶段,当时中国许多公司从国外大量引进技术,包括产品、成套设备和生产线。这一阶段主要是硬件引进阶段。一大批企业通过引进硬件而发展起来,例如海尔通过引进冰箱生产线而起步,联想通过引进国外电脑而发展。

从 20 世纪 90 年代初到本世纪初,中国企业处在第二次提升阶段,这是企业制度创新阶段,是企业制度提升阶段。在此之前,国有企业进行了改革,但不是现代企业制度改革,私营企业多数还是个体户或者集体企业。1992 年中国明确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1994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施公司法,明确提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与此同时,大批跨国公司和全球公司进入中国建立外资企业,为中国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提供了示范。

2001 年底中国入世以来,中国企业发展进入第三次提升阶段,即企业理念文化提升阶段。许多公司在探讨今后发展的突破口。其实,阻碍中国公司发展的主要障碍不在外部而在自身、在公司的理念文化,即确立先进的公司责任文化或合规文化。第三次提升就是要提升公司以责任为核心的责任文化或合规文化,作合规的负责任的公司。近年来,一批源于中国的跨国公司或全球公司已经在企业合规文化的提升方面迈出了坚实的步伐。

只有经过第三次提升,提升了企业软竞争力,中国企业才可能做大、做强、做久。令人高兴的是,十八大以来新一届中央领导进一步加大了反腐倡廉的力度。一年多以来,中央领导一方面加大打击腐败的力度,另一方面则加大了反腐倡廉的一系列规章制度的建设。在制定反腐倡廉的规章制度时,还按照市场经济规律大幅度减少政府审批事项,从而有效地减少了官商勾结的机会。在打击腐败官员的同时,对与腐败官员相联系的企业管理者也进行了查处。

我们各类企业一定要在这一反腐倡廉的良好外部环境中强化企业合规经营,遏制各种商业腐败行为,打造一个干干净净的市场环境。

从过去忽视公司社会责任到强化公司责任,从单纯强调公司股东责任到全面强化公司责任,从强调环境社会责任到全面合规经营,对于许多公司来说这是一个企业制度以及企业文化的创新,是一个管理体制的改革和企业发展战略的重大转折。面对重

大转折,企业当然会面临困难。尽管如此,我们还是应当把学习全球公司强化公司责任与合规作为一个坚定的目标,创造条件加快中国企业转型的过程,加快中国企业提升软竞争力的步伐。总之,我们要下硬功夫提升中国企业的软竞争力。

在编写本书过程中郭凌晨博士对中外企业合规现状与经验和教训作了大量调研,在撰写本书总报告中提出了许多中肯的分析与建议。在本书编撰过程中,得到了一批跨国公司合规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支持。在此本人一并表示感谢。

希望越来越多的读者通过我们的合规系列著作关注合规,推进合规。

王志乐

2014年3月1日于北京新世纪跨国公司研究所

1 总报告

合规——全球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003
一、合规与现代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003
(一) 企业发展的历史过程	004
(二) 全球公司是现代企业的高级形态	006
(三) 强化合规与全球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008
二、全球企业合规反腐发展新趋势	009
(一) 国际组织积极推动合规管理	010
(二) 美英等国强化合规反腐执法	011
(三) 中国合规反腐环境的新变化	015
三、中国企业强化合规管理面临的挑战	018
(一) 外资企业在华合规管理有待继续加强	018
(二) 国有企业强化合规反腐需要不断深入	019
(三) 民营企业强化合规反腐需要加大力度	022
(四) 中国企业走出去的合规风险需要重视	023
四、借鉴全球公司合规管理的成功经验	024
(一) 全球公司合规管理的新特点	025
(二) 全球公司合规管理的新经验	027
(三) 通过发布合规报告强化合规	031
五、促进中国企业合规经营实现可持续发展	032
(一) 外资企业入乡随俗中须坚守合规管控底线	032
(二) 国有企业应强调从高层做起争做合规典范	033
(三) 民营企业应采取联合行动以加强合规自律	034
(四) 中国企业走出去应建立合规风险防范体系	034

2 专题报告

葛兰素史克中国公司商业腐败案的启示	039
剖析与化解资源诅咒	057
跨国公司在礼品和招待方面的合规管理	070
完善“黑名单”制度，促进医药购销领域合规反腐	077
跨国公司在华合规管理的漏洞与填补	086

3 案例报告

富士胶片：从反腐败、反贿赂项目到合规管理体制	107
中联重科：强化合规，廉洁从业	113
西门子的合规管理体系	120
戴姆勒集团的合规管理体系	125
巴斯夫：合规管理，护航企业可持续发展	131
通用电气：诚信合规，基业百年	142
合规经营是中国企业“走出去”的第一要务	149

4 附录

附录 1 美国《反海外腐败法》(FCPA) 查处的在中国进行商业贿赂活动 的跨国公司 (从 2002 年至今)	157
附录 2 美国《反海外腐败法》(FCPA) 查处的在中国进行商业贿赂活动 的跨国公司的涉案详情	160
附录 3 美国《反海外腐败法》(FCPA) 查处的在其他国家进行商业贿赂活动 的跨国公司 (从 2005 年至今)	179

1

HE GUI

总 报 告

合规——全球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合规”一词是由英文“compliance”翻译而来的。它通常包含以下三层含义：(1) 遵守法规，即公司总部所在国和经营所在国的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2) 遵守规制，即企业内部规章包括企业的商业行为准则；(3) 遵守规范，即职业操守和道德规范等。合规是一个企业走向规范经营的系统化过程。广义的“合规”泛指企业在经营活动包括全流程各个环节中合规。狭义的“合规”聚焦在反对各种形式的商业腐败上。

对于正处于经济发展方式转型期的中国企业而言，加强合规管理已经迫在眉睫。健全合规管理、培育合规文化，一方面有利于削弱社会腐败的基础，推动社会风气的转变，促进全社会反腐倡廉；另一方面，也是保证企业自身长期稳定运作，进而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基石。

中共十八大以来，中央一直保持惩治腐败的严打态势。多名省部级官员因违纪被查处，频率之高、速度之快均表明了我国反腐的决心与力度。2013年8月27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通过了《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13—2017年工作计划》，会议指出，“全面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是全党的重大政治任务和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并强调“把坚决遏制腐败蔓延势头作为重要任务和工作目标”。中央一系列反腐倡廉的举措及其深远的影响，为企业合规反腐创造了极为有利的外部环境。

中国企业应该抓住这一有利条件，强化合规管理，反对各种形式的商业腐败，从而为企业长远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一、合规与现代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企业制度是一个动态的范畴，它是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而不断创新和演进的。在

不同的市场特点和技术发展的条件下,企业制度呈现出不同的特点。现代企业作为企业的先进组织形式,是在社会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企业的技术装备不断现代化的条件下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它是相对于传统企业而言的。

(一) 企业发展的历史过程

企业并不是天然存在的。在企业形成之前,市场是组织与协调社会分工与交易最主要的形式。在组织与协调社会分工与交易过程中,市场除了通过价格信号引导供需双方行为外,还要设定一定的规则、程序和手段,使因分工而隔离的生产者相互联系,并完成交易过程。因此,市场的运作是有成本的。这些成本构成了交易成本。

由于市场交易成本的存在,生产者就不仅仅依据价格信号,还可能根据市场交易的效率决定是通过市场,还是自行组织生产和销售活动。当市场交易的效率不能满足生产者需要时,生产者就有可能实行垂直或水平结合,将原先由市场连接和协调的社会分工转化为企业内部分工。企业因而产生,成为替代市场来组织和协调一部分社会分工的手段。

手工工场是企业制度最初的形式。手工工场最初由工场主将分散的手工业者集中起来,使得原来分散、独立并且由市场予以组织和协调的手工业者的分工,转变为手工工场内部有组织的、非独立的,并且由企业管理者予以协调的分工与协作。为了对工场内部的分工与交易过程进行管理,提高分工与协作的效率,节约物质损耗和交易时间,手工工场发展起早期的企业管理,即开始实行业主制。

在业主制企业中,出资人既是财产的唯一所有者,又是经营者。企业主可以按照自己的意志经营,并独自获得全部经营收益。这种企业形式一般规模小,经营灵活。正是这些优点,使得业主制这一古老的企业制度延续至今。但业主制也有其缺陷,如资本来源有限,企业发展受到限制;企业主要对企业的全部债务承担无限责任,经营风险大;企业的存在与解散完全取决于企业主,企业存续期限短等。这也导致了业主制难以适应社会化商品经济发展和企业规模不断扩大的要求。

经过长期的技术创新与组织创新,在手工工场基础上,形成了工厂企业制度。工厂企业制度在第一次工业革命中成为典型的企业制度。工厂企业制度在以蒸汽动力为代表的机器生产体系上获得了坚实的技术基础,随着自由竞争的市场制度发展起

来,协调当时的社会分工与交换,工厂企业迅速成为组织社会分工与生产的典型生产组织形式。

那时的工厂企业制度多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人共同投资,并分享剩余、共同监督和管理,即实行合伙制。合伙企业的资本由合伙人共同筹集,扩大了资金来源;合伙人共同对企业承担无限责任,可以分散投资风险;合伙人共同管理企业,有助于提高决策能力。但是合伙人在经营决策上也容易产生意见分歧,合伙人之间可能出现偷懒的道德风险。所以合伙制企业一般都局限于较小的合伙范围,以小规模企业居多。

19 世纪后半叶,由于大批量生产技术的采用,企业开始向前结合产品分配和销售活动,建立自己的销售组织。同时,为了确保原材料等投入的稳定供应,企业又进行后向结合,建立自己的原料采购与生产组织。当这个过程完成后,企业制度便实现了从传统工厂企业向现代企业的制度变迁。

以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为主要形式的现代企业,正是把大规模生产过程、分配过程结合于一个单一的公司之内而形成的。现代公司制企业能够将一部分由市场组织的社会分工转变为企业内部分工,克服了因采用新技术或生产新产品引起的市场失效,其内部分工的范围包括了原料生产与采购、零部件加工生产、产品生产以及分配与销售。为了保证企业的长期发展,逐渐形成了企业的层级管理,使得企业能够以更大的规模、能力和更高的效率,管理和协调内部日趋复杂的分工与交易。

到了 20 世纪初期,现代公司制企业逐渐进入成熟期,并逐步取代传统的单一企业组织,成为典型的适应现代技术发展和市场特点的企业制度形式。由于现代通信和运输技术的发展,现代企业内部分工的地理范围又迅速扩大。企业可以依据其技术特点,在较大的地理空间上布置其产品生产与销售网点,同时视不同地区市场、运输等条件的差异以及要素禀赋的不同优势,将产品生产的不同环节分散开来。当现代公司制企业内部分工的地理范围超越国界时,跨国公司就形成了。可以说,跨国公司是在现代公司制企业的基础上直接形成的。

从手工工场开始,企业制度先后经历了传统的工厂企业制度,多单位、多功能的现代公司制企业,发展到当代以全球市场为目标,组织企业内部国际分工与交易的跨国公司。企业制度的发展表现为一个累积的、连续的过程,其每一阶段的发展都为下一阶段准备了条件,同时也引起当时的社会分工与交易制度的重大变革。跨国公司作为